

791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73064臺南市新營區東興路163號
承辦人：李俊逸
電話：(06)6357716#217
傳真：(06)6370452
電子信箱：fda83@tncghb.gov.tw

710
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196之14號10F

受文者：台南市牙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8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衛食藥字第107013630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請配合回收驗章明華化學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持有「"明華"複方鋁膠膠囊（衛署藥製字第025772號）」等10件經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藥品許可證之藥品，請查照。

107.8.16	收文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存查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轉知
P ^o	擬辦
網	辦
↓	簽名
↓	名
↓	名
↓	名
↓	名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衛生局107年8月8日新北衛食字第107147266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公司持有之「"明華"複方鋁膠膠囊（衛署藥製字第025772號）」等10件藥品許可證業經衛生福利部於107年7月26日以衛授食字第1070026037號公告註銷，爰起動第三級回收。
- 三、為確保民眾用藥安全，請轉知所屬會員依藥事法第80條、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及「藥物回收處理辦法」之規定，配合廠商辦理旨揭藥品回收驗章事宜。

線

正本：社團法人台南市醫師公會、台南市診所協會、台南市牙醫師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藥師公會、台南市藥劑生公會、社團法人台南市南瀛藥師公會、台南縣藥劑生公會、台南市西藥商業同業公會、臺南市南瀛西藥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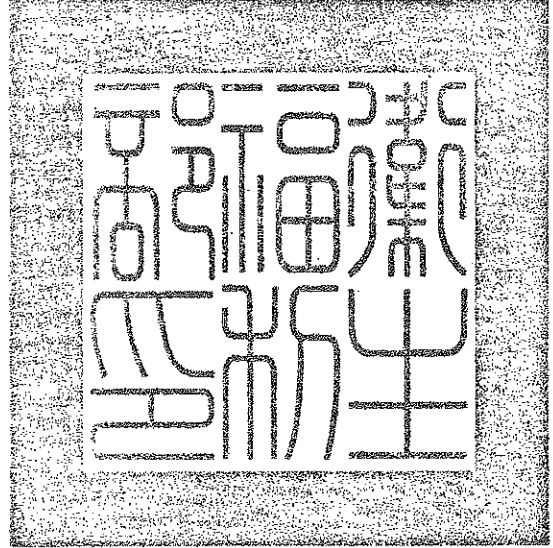
局長陳怡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26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70026037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註銷明華化學製藥廠股份有限公司藥物許可證共十件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47條第1項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註銷理由：自請註銷

二、註銷許可證如下：(共十件)

(一)衛署藥製字第000749號 品名「"明華"複方鋁膠膠囊」

(二)衛署藥製字第024037號 品名「"明華"安耐靜止痛錠」

(三)內衛藥製字第009812號 品名「複方鋁膠懸液劑」

(四)內衛藥製字第009867號 品名「康童滴劑」

(五)內衛藥製字第009868號 品名「安敵濕液」

(六)內衛藥製字第009890號 品名「和鎂健片」

(七)內衛藥製字第009894號 品名「達利命糖衣錠」

(八)內衛藥製字第011140號 品名「康童糖漿」

裝

訂

線

(九)內衛藥製字第011825號 品名「"明華"健兒滴劑」

(十)內衛藥製字第012120號 品名「"明華"健兒糖漿」

三、本藥物許可證因自請註銷而註銷，業者應以藥事法第80條及藥事法行細則第37條規定，立即通知醫療機構、藥局及藥商，並自藥物許可證到期日6個月內收回市售品，連同庫存品送經直轄市或外線(市)衛生主管機關驗章後，使得販賣。

部長陳時中

裝

訂

線